

116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教學卓越獎初選作業日程表

項次	工作內容	時間
1	公告初選實施計畫	115年8月14日（五）前
2	線上初選說明會	115年9月10日（四）前 （實施計畫另函通知學校）
3	初選報名表送件	115年9月10日（四）至115年10月1日（四）止，以郵戳為憑，寄（送）達報名表（如實施計畫附件一），國教署後續將提供方案補助經費新臺幣2萬元整。
4	方案輔導作業	115年10月2日（五）至116年1月26日（二）
	1. 方案輔導：為提升國教署轄下參賽團隊方案品質，於初選前辦理輔導，包括教學卓越方案構思、文本撰寫、簡報製作及模擬演示，由各校運用本署補助經費，依發展特色自行邀請委員辦理個別諮詢輔導，協助學校方案撰寫及發表準備等事宜。 2. 方案輔導補助以一次為限，輔導期程自本年度教學卓越獎報名完成起至本署初選結果公布為止，因故取消報名需全數繳回方案補助經費。	
5	繳交初選資料	115年11月16日（一）前
6	網路公告教學現場觀察名單	115年12月8日（二）前
7	教學現場觀察期程	115年12月14日（一）至12月31日（四）
8	初選方案發表及評審會議	116年1月14日（四）
9	網路公告初選結果	116年1月26日（二）
10	輔導晉級團隊	116年2月11日（四）至3月31日（三）
11	薦送複選	116年4月上旬（俟教育部來文後另案函知）